

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2023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2023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概况

一、主要职责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辖区范围内用人单位（含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及其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个体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参加社会保险的经办服务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本级决算组成。没有纳入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2023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2023年度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5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6.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59.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0.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0.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1.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71.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71.05	总计	62	1,671.0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行；31 行 = (27 + 28 + 29) 行；

58 行 = (32 + 33 + ... + 57) 行；62 行 = (58 + 59 + 60) 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1.05	1,654.52					16.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85	1,343.32					16.5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14.28	1,197.75					16.53	
2080101			行政运行	962.77	962.77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51.51	234.98					16.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65	127.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9	7.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6	102.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	18						
20808			抚恤	17.92	17.92						
2080801			死亡抚恤	17.92	1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64	160.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64	160.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89	70.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75	89.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56	150.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56	150.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78	101.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6.67	16.67						
2210203			购房补贴	32.11	32.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 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71.05	1,419.54	25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85	1,108.34	251.5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14.28	962.77	251.51			
2080101			行政运行	962.77	962.77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51.51		251.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65	127.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9	7.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6	102.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	18				
20808			抚恤	17.92	17.92				
2080801			死亡抚恤	17.92	1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64	160.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64	160.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89	70.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75	89.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56	150.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56	150.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78	101.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6.67	16.67				
2210203			购房补贴	32.11	32.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5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43.32	1,343.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0.64	160.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0.56	150.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54.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54.52	1,654.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54.52	总计	64	1,654.52	1,654.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 + 2 + 3) 行；28 行 = (29 + 30 + 31) 行；32 行 = (27 + 28) 行；

59 行 = (33 + 34 + ... + 58) 行；64 行 = (59 + 60) 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54.52	1,419.54	23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32	1,108.34	234.9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97.75	962.77	234.98
2080101			行政运行	962.77	962.77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34.98		234.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65	127.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9	7.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26	102.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	18	
20808			抚恤	17.92	17.92	
2080801			死亡抚恤	17.92	1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64	160.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64	160.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89	70.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75	89.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56	150.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56	150.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78	101.78	
2210202			提租补贴	16.67	16.67	
2210203			购房补贴	32.11	32.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5.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9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1.94	30201	办公费	32.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00.97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20.38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02	30206	电费	16.5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24	30207	邮电费	6.9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8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3.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57.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6	30211	差旅费	0.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5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7.9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			
30309	奖励金	2.4	30229	福利费	30.4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7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3			
人员经费合计		1,212.56	公用经费合计					206.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 + 2 - 3）栏各行；3 栏各行 = （4 + 5）栏各行。

说明：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栏各行。

说明：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1		0.91		0.91		0.91		0.91		0.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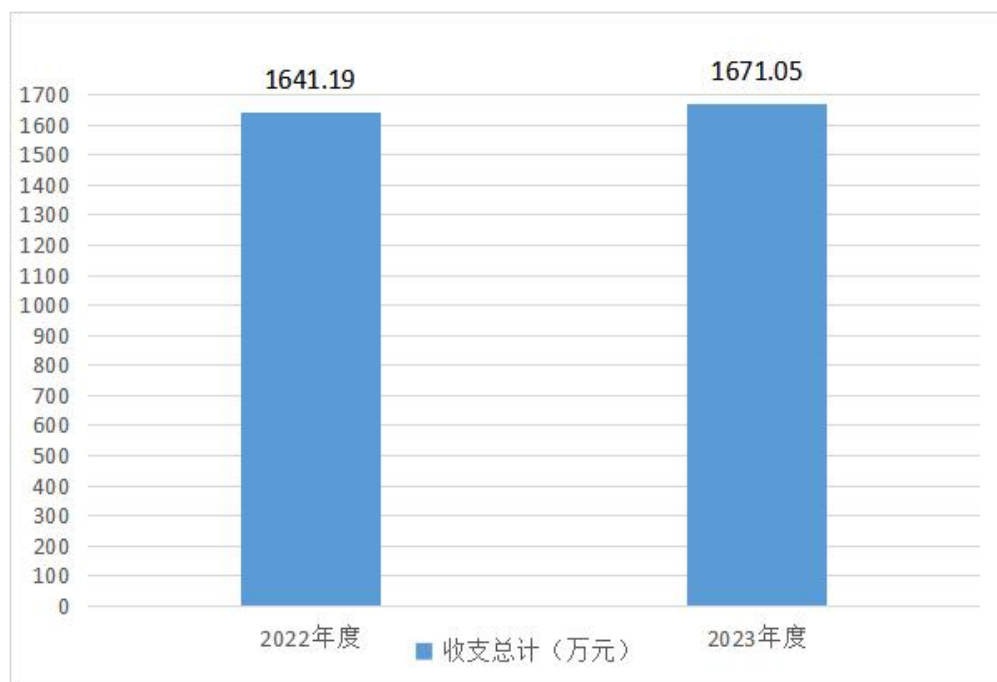
1 栏 = （2 + 3 + 6）栏；3 栏 = （4 + 5）栏；7 栏 = （8 + 9 + 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2023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671.0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9.86万元，增长1.8%，主要原因一是本年人员变动、工资政策性普调以及退休人员去世等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医保经办机构人员增加，市医保局划转经费较上年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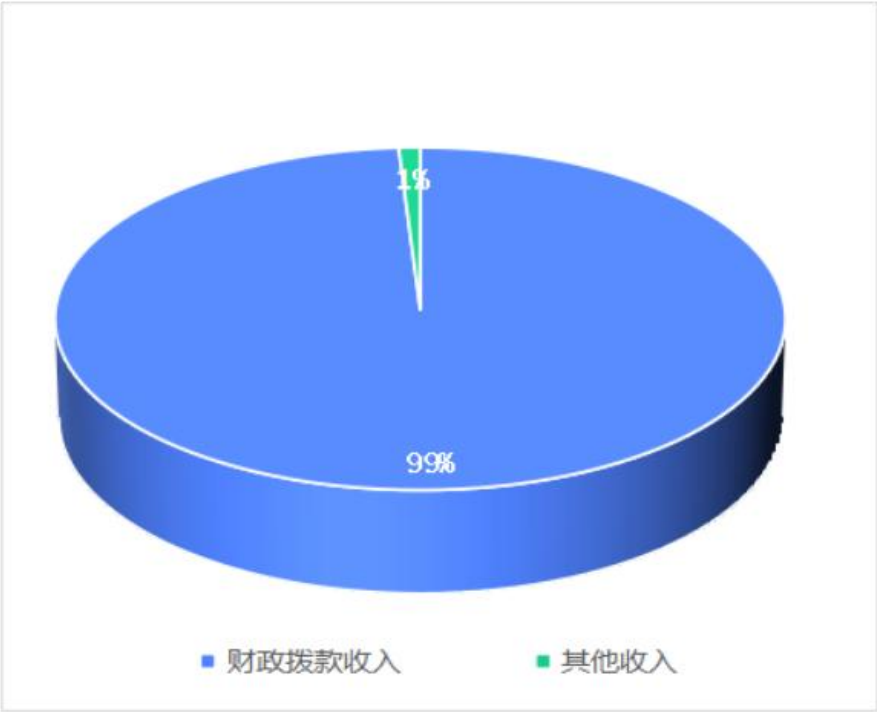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671.0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

计增加29.86万元，增长1.8%，主要原因一是本年人员变动、工资政策性普调以及退休人员去世等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医保经办机构人员增加，市医保局划转经费较上年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54.52万元，占本年收入99%；其他收入16.53万元，占本年收入1%。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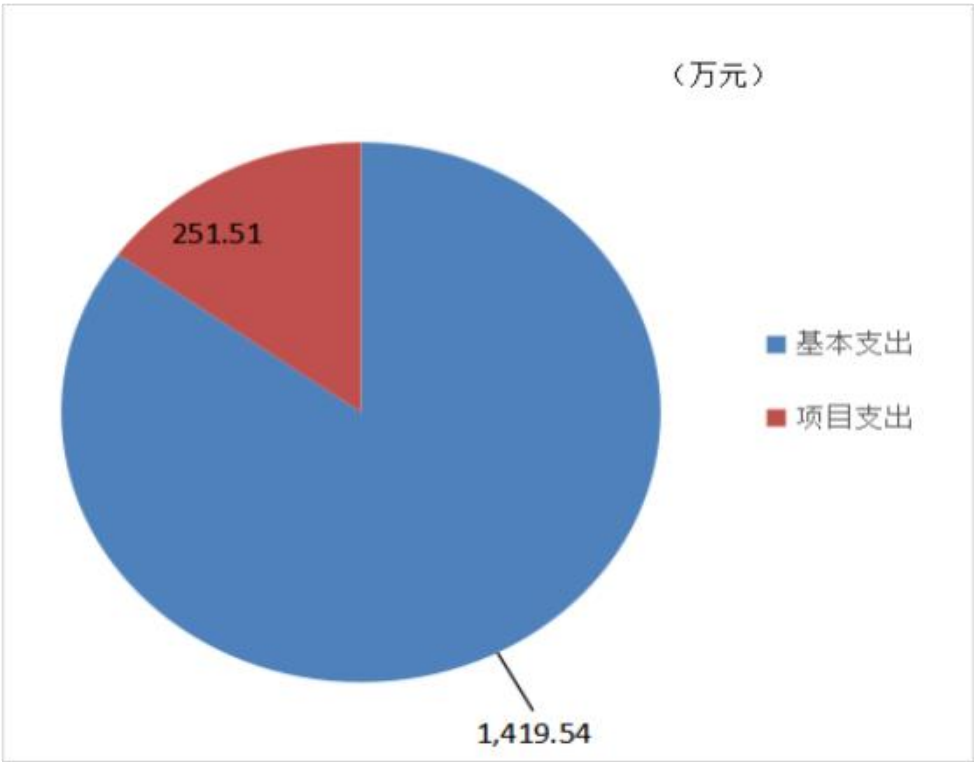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671.0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29.86万元，增长1.8%，主要原因一是本年人员变动、工资政策性普调以及退休人员去世等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医保经办机构人员增加，市医保局划转经费较上年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419.54万元，占本年支出84.9%；项目支出

251.51万元，占本年支出15.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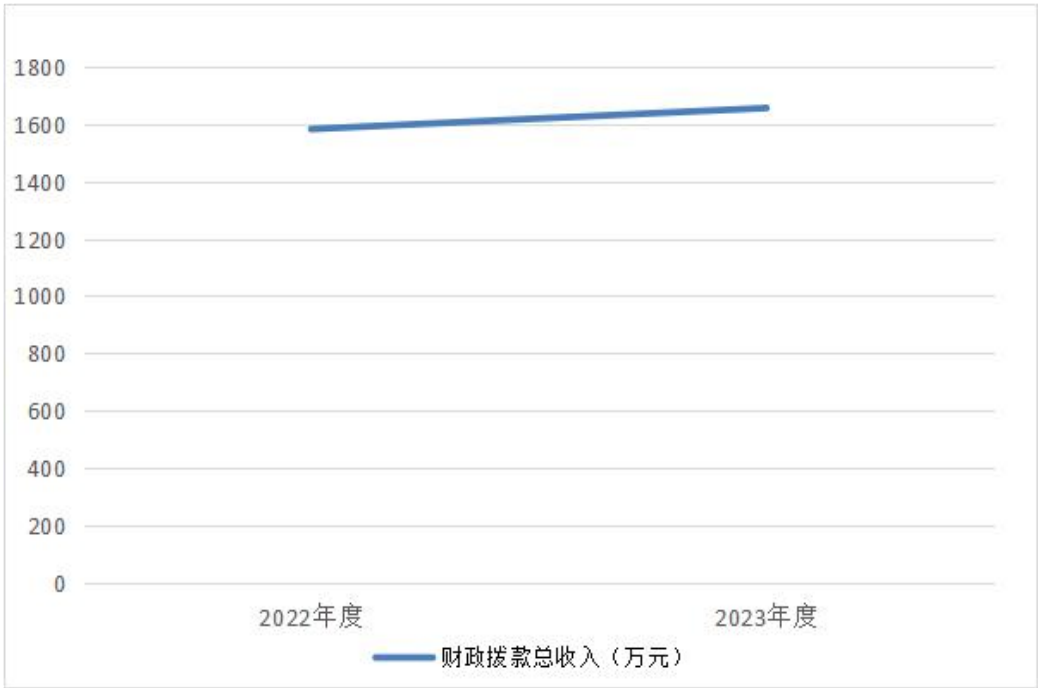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654.5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3.33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一是本年人员变动、工资政策性普调以及退休人员去世等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资金性质结构性调整因素导致财政拨款收支增加；三是医保经办机构人员增加，市医保局划转经费较上年增加。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54.52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73.33万元，增加主要原

因一是本年人员变动、工资政策性普调以及退休人员去世等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资金性质结构性调整因素导致财政拨款收支增加；三是医保经办机构人员增加，市医保局划转经费较上年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54.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3.33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一是本年人员变动、工资政策性普调以及退休人员去世等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二是资金性质结构性调整因素导致财政拨款收支增加；三是医

保经办机构人员增加，市医保局划转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54.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43.32万元，占81.2%。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60.64万元，占9.7%。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50.56万元，占9.1%。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住房货币化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527.06万元，支出决算为1,654.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3%。其中：基本支出1,419.54万元，项目支出234.98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234.98万元，主要成效本年我处项目绩效目标任务按期完成，各项目细化指标基本上均能按年初计划有序平稳完成。一是全年保障了社会保险经办工作所需的费用，保障了社会保险经办工作正常运行；二是完善了社会保障队伍建设，确保了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队伍的稳定发展，让各项绩效目标得到了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的满意；三是全力维护辖区社会稳定。对各类信访案件，积极受理、认真研判，及时回

复，办件质量不断提高。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57.97万元，支出决算为96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年人员变动及政策性增资；二是医保经办人员编制虽不在我处，但相关人员经费由市医保局划转我处列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年初预算为143.94万元，支出决算为234.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3.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局机关的社会保障经费项目；二是资金性质结构性调整因素导致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8.72万元，支出决算为7.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开支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4.36万元，支出决算为10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无预算安排，支

出决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退休人员产生单位实际缴纳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无预算安排，支出决算为17.9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存在退休人员去世情况。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1.02万元，支出决算为70.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89.69万元，支出决算为89.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人员变动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2.55万元，支出决算为101.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6.69万元，支出决算为1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2.12万元，支出决算为32.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19.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12.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06.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0.91万元，支出决算为0.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无预算安排，无支出决算数。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1）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费0.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与全年预算保持一致。主要用于维修费、保险费，其中：维修费0.75万元；保险费0.16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无预算安排，无支出决算数。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6.9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4.53万元，增长13.4%。主要原因是医保经办人员编制虽不在我处，但相关经费由市医保局划转我处列支，经费较年初预算有所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5.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7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7.3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3.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2.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3.9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

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0.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251.5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积极按照要求准备绩效项目自评相关资料，全面开展自评工作，总体上较好的完成了预期目标，各项经费的使用按预算批复的支出用途合理合规使用，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为履行职能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671.0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我处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良好，各项目细化指标基本上均能按年初计划有序平稳完成，保障了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队伍的稳定发展，推动了社会保险经办工作正常运行，得到了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的满意。根据

2023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的绩效情况，进一步增强了财政支出管理的责任，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金的规范化、合理化的管理和有效使用，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二级项目。

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1.51万元，执行数为251.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力推进社保扩面征缴。把社保扩面当作一项重点工作抓实抓牢，推动社会保险由制度全覆盖到法定人群全覆盖，聚焦新业态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全力推进全民参保计划。二是强化社会保险政策宣传。采取多样化形式开展政策宣传活动，及时宣传最新的社会保险政策，让参保群众了解更准确的实时政策信息，为企业群众提供优质服务。三是按时足额发放社保待遇。按照政策规定，严格审核并全面落实各项社保待遇，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老有所养”“失有所助”“伤有所医”的社会保障强大能力。四是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坚持“正行风、树新风”，聚焦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化以评促改机制，强化“双评议”“好差评”结果运用，持续打造“23℃人社服务”，不断提高群众办事体验。发现的问题及

原因：为方便参保企业了解社保相关政策，精简并优化了培训工作，通过线上发布政策学习资料以及答疑解惑，将社保政策普及到辖区内全体参保企业，因此线下集中业务培训人数实际完成值较年初预计有所浮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采取多样化形式开展政策宣传活动，做好社保政策调整和业务流程再造的告知工作。二是认真开展“人社惠民政策进万家”活动，深入企业、群众开展政策宣讲，推动惠企惠民政策落地见效。三是统筹社保、银行等部门，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合力，用好“双评议”“好差评”服务评价标尺，加强业务培训、狠抓作风建设，全面提升服务质效。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处对2023年度1个项目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能够做到严格把控项目经费的使用，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效率较高。通过实施绩效监控，识别无法完全实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滞后的项目，对突发事件造成的内外部环境和工作内容变化，及时进行合理的预算和绩效目标调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合理性，进一步增强了财政支出管理的责任，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金的规范管理和有效使用，以达到完善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突出覆盖全民、统筹城乡，不断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2023 年度实现社会保险扩面净增 1.47 万人次，其中养老保险扩面 0.51 万人，失业保险扩面 0.42 万人，工伤保险扩面 0.54 万人，完成市级目标任务的 112%。根据省、市统一部署，自 2022 年上线湖北省企业职工社会保险信息系统以来，先后实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建立完善“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的经办模式，实现以政策统一为基础、以基金省级统筹为核心、以基金预算管理为约束、以信息系统和经办管理为依托、以基金监督为保障的省级统筹。统筹社保、银行等部门，开展政策宣讲、上门服务，大力宣传推广个人养老金制度，建立健全养老保险第三支柱。

二、突出民生保障、公平统一，按时足额发放社保待遇

按照政策规定，严格审核并全面落实各项社保待遇，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老有所养”“失有所助”“伤有所医”的社会保障强大能力。2023 年度为全区 19.81 万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 95.1 亿元，发放失业保险金 2.91 万人次共 5,305.29 万元，核定支付工伤医疗、伤残待遇 6,275 万元。根据国家和省、市统一部署，按照“定额调整、挂钩调整和适当倾斜”相结合的办法，认真细致做好基本养老金调整工

作，补发养老金 1.9 亿元，实现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十九连涨”。

三、突出助企纾困、人民至上，全面落实惠企惠民政策

认真落实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拓展失业保险功能，2023 年度为全区 3,061 家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 3,138.06 万元，近三年累计发放 1.54 亿元，为企业恢复生产经营，稳定就业岗位提供了有力支持。强化部门联动，建立区社保、残联、民政、税务等部门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完成 2023 年度 2,854 名困难群体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代缴工作。推动技能提升，鼓励企业职工学知识、提技能，为企业职工发放技能提升补贴 2,942 人次共 565.47 万元。

四、突出以人为本、依法依规，全力维护辖区社会稳定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持“以人为本”，扎实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青山社保处狠抓落实，积极推动化解了信访积案，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2023 年度受理办结各类社会保险领域信访投诉件 1,303 件，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五、突出作风建设、优化服务，助力打造优质营商环境

深化社保领域“放管服”改革。积极推进社保高频事项资源服务平台下沉街道社区，开展社银合作，不断延伸社保服务

触角；严格落实告知承诺制和容缺受理服务模式，减少企业群众办事成本；做实做细“一事联办”“一网通办”“跨市通办”“武鄂黄黄社保服务经办一体化”等服务事项，积极推广掌上办、自助办、就近办服务。促进服务举措提档升级。建立青山社保处“云客服”电话服务平台，提供业务咨询和线上办理指导服务，咨询电话接通率达到99%，从根本上解决了电话难打通的问题；对青山区大型企业到龄正常退休人员进行档案预审，提前介入，服务前置；减少灵活就业人员自己提取人事档案环节，由青山社保处主动到区人才市场统一提取档案进行预审，缩短业务受理时间。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坚持“正行风、树新风”，聚焦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化以评促改机制，强化“双评议”“好差评”结果运用，持续打造“23℃人社服务”，不断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体验感。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突出覆盖全民、统筹城乡，不断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以“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为目标，深入开展社保扩面工作，推进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努力实现应保尽保。	2023年度实现社会保险扩面净增1.47万人次，其中养老保险扩面0.51万人，失业保险扩面0.42万人，工伤保险扩面0.54万人，完成市级目标任务的112%。
2	突出民生保障、公平统一，按时足额发放社保待遇	按照政策规定，严格审核并全面落实各项社保待遇，让人民群众真正感受到“老有所养”“失有所助”“伤有所医”的社会保障强大能力。	2023年度为全区19.81万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95.1亿元，发放失业保险金2.91万人次共5,305.29万元，核定支付工伤医疗、伤残待遇6,275万元。根据国家和省、市统一部署，按照“定额调整、挂钩调整和适当倾斜”相结合的办法，认真细致做好基本养老金调整工作，补发养老金1.9亿元，实现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十九连涨”。

3	突出助企纾困、人民至上，全面落实惠企惠民政策	落实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帮助企业纾困解难，促进稳岗就业。	2023 年度为全区 3,061 家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 3,138.06 万元，近三年累计发放 1.54 亿元，为企业恢复生产经营，稳定就业岗位提供了有力支持。强化部门联动，建立区社保、残联、民政、税务等部门参与的联席会议制度，完成 2023 年度 2,854 名困难群体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代缴工作。推动技能提升，鼓励企业职工学知识、提技能，为企业职工发放技能提升补贴 2,942 人次共 565.47 万元。
4	突出以人为本、依法依规，全力维护辖区社会稳定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持“以人为本”，扎实开展“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积案化解做到“三到位一处理”，有力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积极推动化解了信访积案，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2023 年度受理办结各类社会保险领域信访投诉件 1,303 件，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5	突出作风建设、优化服务，助力打造优质营商环境	坚持“正行风、树新风”，聚焦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化以评促改机制，强化“双评议”“好差评”结果运用，持续打造“23℃人社服务”，不断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体验感。	积极推进社保高频事项资源服务平台下沉街道社区，开展社银合作，不断延伸社保服务触角；严格落实告知承诺制和容缺受理服务模式，减少企业群众办事成本；做实做细“一事联办”“一网通办”“跨市通办”“武鄂黄黄社保服务经办一体化”等服务事项，积极推广掌上办、自助办、就近办服务。建立“云客服”电话服务平台，提供业务咨询和线上办理指导服务，咨询电话接通率达到 99%；对青山区大型企业到龄正常退休人员进行档案预审，提前介入，服务前置；减少灵活就业人员自己提取人事档案环节，由青山社保处主动到区人才市场统一提取档案进行预审，缩短业务受理时间。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

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单位名称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基本支出总额		1,419.54		项目支出总额		251.51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单位整体支出总额	1,671.05	1,671.05	100%	20	
年度目标： （80分）		1. 积极推进全民参保计划。 2. 全面落实社保待遇。 3. 不断提高经办服务水平，着力防范社保基金风险，全力维护社会平安稳定。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参保扩面人数 （5分）		10,300人次	14,730人次	5
			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5分）		11,000笔	29,980笔	5
			社会保险政策宣传资料发放量（5分）		10,000份	11,200份	5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数量（5分）		500人次	482人次	4.82
		质量指标 （20分）	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待遇支付准确率 （10分）		100%	100%	10
			合同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35分)	保障社保基金安全（5分）	90%	90%	5
		保证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队伍的稳定发展（5分）	95%	95%	5
		社会保险综合指数年度考评得分（5分）	合格	95分	5
		提升区域社会保障水平（5分）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保障参保人员权益（5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创建和谐的社会保障经办环境（5分）	85%	90%	5
		维护社保工作稳定发展，力争社会保险全覆盖（5分）	95%	95%	5
	满意度 指标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95%	99.9%	5
总分	99.82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数量”指标偏差的原因：为方便参保企业了解社保相关政策，精简并优化了培训工作，通过线上发布政策学习资料以及答疑解惑，将社保政策普及到辖区内全体参保企业，因此线下集中业务培训人数实际完成值较年初预计有所浮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 方案		一是采取多样化形式开展政策宣传活动，做好社保政策调整和业务流程再造的告知工作。二是认真开展“人社惠民政策进万家”活动，深入企业、群众开展政策宣讲，推动惠企惠民政策落地见效。三是统筹社保、银行等部门，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合力，用好“双评议”“好差评”服务评价标尺，加强业务培训、狠抓作风建设，全面提升服务质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年度社会保险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社会保险业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山社会保险管理处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1.51	251.5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30分）	月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量（10分）		11,000 笔	29,980 笔	10
			社会保险政策宣传资料发放量（10分）		10,000 份	11,200 份	10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数量（10分）		500 人次	482 人次	9.64
		质量指标 （10分）	合同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35分）	社保基金安全及参保人权益保障率 （5分）		90%	90%	5
			保证社会保险业务经办队伍的稳定发展 （5分）		95%	95%	5
			社会保险综合指数年度考评得分 （5分）		合格	95 分	5
			提升区域社会保障水平（5分）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保障参保人员权益（5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创建和谐的社会保障经办环境进度（5分）	85%	90%	5
			社会保险全覆盖率（5分）	95%	95%	5
		满意度指标（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95%	99.9%	5
总分	99.64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社会保险业务培训数量”指标偏差的原因：为方便参保企业了解社保相关政策，精简并优化了培训工作，通过线上发布政策学习资料以及答疑解惑，将社保政策普及到辖区内全体参保企业，因此线下集中业务培训人数实际完成值较年初预计有所浮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采取多样化形式开展政策宣传活动，做好社保政策调整和业务流程再造的告知工作。二是认真开展“人社惠民政策进万家”活动，深入企业、群众开展政策宣讲，推动惠企惠民政策落地见效。三是统筹社保、银行等部门，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合力，用好“双评议”“好差评”服务评价标尺，加强业务培训、狠抓作风建设，全面提升服务质效。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成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